

个人投资者开户指南

一、个人投资者开户需提供的一般资料：

1. 《账户类业务申请表》（自然人）；
2. 《个人税收居民声明文件》；
3. 《基金投资者风险测评问卷（自然人版）》，并签署确认《投资者风险匹配告知书及投资者确认函》；
4. 投资者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加正反面复印件（有效证件含身份证、户口本、警官证、文职证、中国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胞证）；
5. 投资者本人境内银行借记卡原件加复印件；
6. 港澳台投资者需提供港澳台居民身份证或护照原件加复印件，和公安机关临时住宿登记证明或内地工作单位出具工作证明；
7. 未成年人投资者需提供监护人的有效身份证件以及法定监护关系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二、如果购买基金专户产品，需符合“合格投资者”身份，即，应同时符合下列两个条件：

1. 家庭金融资产不低于 300 万元，家庭金融资产不低于 500 万元，或者近 3 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 40 万元。

金融资产指：银行存款、股票、债券、基金份额、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保险产品、期货及其他衍生产品等。

证明材料（二选一）：

- A. 上述金融资产的对账单或截屏（打印）；
- B. 最近 3 年收入证明。

2. 具有 2 年以上投资经历。

证明材料：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交易对账单或截屏，投资时间应达到 2 年及以上。

三、专业投资者认定需提供的材料：

1. 《专业投资者申请书》
2. 《专业投资者告知及确认书》
3. 专业投资者需同时符合以下两个条件：

- 1) 金融类资产不低于 500 万元人民币，或最近 3 年本人年均收入不低于 50 万元

金融资产指：银行存款、股票、债券、基金份额、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保险产品、期货及其他衍生产品等。

证明材料（二选一）：

A. 上述金融资产的对账单或截屏（打印）；

B. 最近 3 年收入证明。

2) 具有 2 年及以上从事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或者具有 2 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投资、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或者属于《办法》第十五条第一项规定的专业投资者的高级管理人员、获得职业资格认证的从事金融相关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律师

证明材料（二选一）：

A. 两年投资经历：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交易对账单，注意时间要达到 2 年及以上；

B. 单位出具工作证明：具有 2 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投资、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或者属于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专业投资者的高级管理人员、获得职业资格认证的从事金融相关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律师。

关于专业投资者的说明：

1. 经我司审核认定符合条件的专业投资者，可以购买我司所有风险等级的产品；

2. 专业投资者无需“双录”；

3. 专业投资者之外的投资者为普通投资者，普通投资者在信息告知、风险警示、适当性匹配等方面享有特别保护。

个人投资者开户流程图

